

# 盱眙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 盱眙县工挂[2020]19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国土资源部第39号令《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经盱眙县人民政府批准，盱眙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网上挂牌方式出让八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 地块编号    | 地块位置                    | 供地条件 | 出让面积(m <sup>2</sup> ) | 使用年期 | 土地用途 | 容积率  | 建筑系数 | 绿地率  | 行政办公及生活设 | 竞买保证金(万元) | 起始价(万元) | 加价幅度     |
|---------|-------------------------|------|-----------------------|------|------|------|------|------|----------|-----------|---------|----------|
| XG20066 | 天泉湖镇工业集中区凯吉环保设备西侧地块     | 现状   | 4258                  | 50   | 工业用地 | ≥1.0 | ≥40% | ≤13% | ≤7%      | 63.87     | 63.87   | 1万元及其整倍数 |
| XG20067 | 梅花大道东侧、希西维轴承北侧地块        | 净地   | 30532                 | 50   | 工业用地 | ≥1.0 | ≥40% | ≤12% | ≤7%      | 457.98    | 457.98  | 1万元及其整倍数 |
| XG20068 | 马坝镇经济开发区工七路东侧、工业大道北侧地块  | 净地   | 100205                | 20   | 工业用地 | ≥1.0 | ≥40% | ≤13% | ≤7%      | 601.23    | 601.23  | 1万元及其整倍数 |
| XG20069 | 马坝镇经济开发区生态路北侧、长深高速西侧地块  | 现状   | 2079                  | 50   | 工业用地 | ≥1.0 | ≥40% | ≤13% | ≤7%      | 31.19     | 31.19   | 1万元及其整倍数 |
| XG20070 | 马坝镇经济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长深高速东侧地块 | 净地   | 12882                 | 50   | 工业用地 | ≥1.0 | ≥40% | ≤13% | ≤7%      | 193.23    | 193.23  | 1万元及其整倍数 |
| XG20071 | 玉兰大道与支二路交叉口东北角地块        | 净地   | 65995                 | 50   | 工业用地 | ≥1.1 | ≥40% | ≤13% | ≤7%      | 989.93    | 989.93  | 1万元及其整倍数 |
| XG20072 | 紫薇大道与龙山路交叉口东北角地块一       | 净地   | 32264                 | 50   | 工业用地 | ≥1.3 | ≥40% | ≤13% | ≤7%      | 483.96    | 483.96  | 1万元及其整倍数 |
| XG20073 | 紫薇大道与龙山路交叉口东北角地块二       | 净地   | 38159                 | 50   | 工业用地 | ≥1.3 | ≥40% | ≤13% | ≤7%      | 572.39    | 572.39  | 1万元及其整倍数 |

XG20068 地块可能涉及文物保护，竞得人须在考古勘探符合建设条件后方可开工建设，如不符合开工建设条件，取消竞拍结果，退还土地出让金，不予计息，互不追究责任。

XG20071 地块可能涉及文物保护，竞得人须在考古勘探符合建设条件后方可开工建设，如不符合开工建设条件，取消竞拍结果，退还土地出让金，不予计息，互不追究责任。

XG20066 地块内现有建筑予以保留，地块内建筑物总价值为 203.3 万元，根据相关政策另行依法处置，地块建筑物总价值不包含在土地价款内，由竞得人另行支付。

XG20069 地块内现有建筑予以保留，地块内建筑物总价值为 65 万元，根据相关政策另行依法处置，地块建筑物总价值不包含在土地价款内，由竞得人另行支付。

## 二、竞买人条件：

1、项目符合所在地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发改委、住建、规划、环保等主管部门规定的投资者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既可以单独竞买，也可以联合竞买。

2、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和土地使用条件。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按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在互联网上交易。通过淮安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 (<http://www.landha.com/>) (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 进行操作，凡办理数字证书、经江苏省用地企业诚信数据库比对合格、按要求缴纳竞买保证金的申请人，均可参加网上挂牌交易活动。

五、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 (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起登陆网上交易系统进行查询下载，申请人须详细查阅了解本次网上挂牌出让公告、竞买须知、宗地现状、规划部门具体的规划指标要求、交易条件和相关信息，按出让文件规定的操作程序参加竞买。

五、参加竞买的申请人可于 2020 年 9 月 9 日 8 时 30 分至 2020 年 9 月 16 日 16 时 00 分 (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登陆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并缴纳竞买保证金。缴纳保证金按网上交易系统提示操作，截止时间 (到账时间) 为 2020 年 9 月 16 日 16 时 00 分。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时间为：2020 年 9 月 9 日 8 时 30 分至 2020 年 9 月 18 日续竞价的，网上交易系统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通过竞价确定竞得人。

## 七、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本次挂牌出让公告内容如有变化，出让人将按规定在原公告发布渠道发布补充公告，届时以补充公告内容为准。

## 八、联系方式和银行帐户

联系地址：盱眙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电话：0517—80912350、0517-80910617

联系人：王先生、蒋先生

开户单位：盱眙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开户行：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上自行选定的银行

账号：网上交易系统自动确定缴纳竞买保证金账号

盱眙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8月20日